附件1

陕西省统战理论研究重点课题

招标办法

为有效整合全省统一战线理论研究资源优势，加强重点课题管理，进一步提升统战理论研究水平，现制定全省统战理论重点研究课题招标办法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以及中央、省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研究统战工作中事关根本的重大问题、亟待解决的迫切问题、制约工作的突出问题，为推动我省统战工作创新发展奠定坚实的理论政策基础。

二、参与对象

各市委统战部、杨凌示范区和西咸新区党工委统战部、韩城市委统战部，省委各工委统战部（处），团省委统战部，各高校党委统战部，统战系统各单位，以及热心统战理论研究的各界人士。

三、投标办法

省委统战部每年3月发布年度课题指南，各单位可以单独或联合组成课题组进行投标，专家学者也可自行组成课题组参与投标。投标者原则上在年度重点招标课题内选择，每个课题组限报一项。投标者填写《陕西省统战理论研究重点课题立项申请书》(1式3份，下载地址：省委统战部网站)，于3月下旬报省委统战部研究室。

四、评审方式

省委统战部成立评审组，评审工作由研究室牵头负责，于3月底对投标课题进行评审。评审通过后，以省委统战部名义与课题组签订立项协议并开题。评审组于7月底听取课题中期研究情况汇报，提出修改完善意见。研究成果结题后，填写《陕西省统战理论研究重点课题结题报告书》(1式3份，下载地址：省委统战部网站)，于8月31日前报送至省委统战部研究室进行结题评审。

五、成果要求

1、强化问题意识，深入研究制约统一战线发展的全局性、战略性、前瞻性重大问题，为统一战线事业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理论政策基础。

2、要围绕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对统战工作提出的新要求，经济发展新常态给统战工作带来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开展研究，切实以理论创新推动工作实践创新。

3、要选题科学、角度新颖；立场正确、观点鲜明；结构合理、分析透彻；论据翔实、论证严密；表达清晰、文字流畅。

4、成果报送包括研究文章和说明材料。课题正文字数不超过8000字，文前作500字以内摘要。行文符合学术规范，并注明参考文献。说明材料须明确表述创新观点、创新价值和创新依据，字数800字以内。课题研究成果版权归属课题组，但省委统战部有权使用课题中的所有内容。

六、研究经费

### 每年确定立项课题5个，每个课题研究经费为10000元。在中标并签订协议书后拨付4000元；中期评审后拨付3000元；形成研究成果并通过结题评审拨付3000元。课题经费原则上拨付到课题组所在单位账户，由所在单位财务部门严格按照有关科研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进行管理。未经省委统战部同意，至课题截止日（8月31日前）未能提交研究成果者，将被视为违约，应退还已拨付的课题研究经费。